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95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2月26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因情况紧急,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姜苏先生主持,公司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姜苏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96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并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进行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569,235.76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因公司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截至2024年12月20日,公司总股本277,385,32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1,302,040股后剩余总股本为276,083,2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7,608,328.1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8.0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2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12月2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97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月2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36号南塔16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23日

至2025年1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3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79	阿拉丁	2025/1/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1月21日下午17:00前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36号南塔16层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持相关证明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1月21日17: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或传真上请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及“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全部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中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36号南塔16层证券事务部

电话:021-50560989

传真:021-50323701

电子邮件:aladdindmb@163.com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赵新安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8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青股份”)
- 担保人名称: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常瑞”)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常青股份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全资子公司芜湖常瑞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相关的《保证合同》,为母公司常青股份2,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芜湖常瑞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意为公司上述向相关金融机构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芜湖常瑞已就本次担保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3、注册资本:23,795.5857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机械产品加工、制造与销售;土地、房屋、设备租赁;仓储(除危险品)服务;股权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物业管理;光伏发电、电力销售;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主要财务数据:

常青股份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9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2,428.72	490,365.88
负债总额	326,396.83	290,629.25
净资产	246,032.89	199,736.63
资产负债率	57.02%	59.27%
项目	2023 年度(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3,023.29	245,800.63
净利润	11,537.77	7,060.4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务人: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人: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和支 付的下述所有债务:(1)贷款本金(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循环使用的本金),即“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本金 2,000 万元(2)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6、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良好,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 性。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余额为80,638.81万元, 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0.37%,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额度调剂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常瑞”)、合肥常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常盛”)。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3.25 亿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已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8.06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2024年12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37%,本次担保不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需要, 芜湖常瑞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3,000万元;合肥常盛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960万元、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肥西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1,000万元。公司为前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 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根据上述公司2024年生产经营计划,为保障资金需求、提高决策效率,同意公司为芜湖常瑞2024年度新增不超过 19,8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合肥常茂2024年度新增不超过 2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阜阳常阳2024年度新增不超过3,6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蒙城常顺2024年度新增不超过3,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安庆常庆2024年度新增不超过47,245.32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合肥常盛2024年度新增不超过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合肥常捷2024年度新增不超过28,867.16万元的担保额度,为马鞍山常茂2024年度新增不超过3,026.72万元的担保额度,该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芜湖常瑞的担保余额为20,447.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芜湖常瑞的担保余额为23,447.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0.00万元。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合肥常盛的担保余额为7,0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合肥常盛的担保余额为7,96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0.00万元。

(三)本次担保调剂情况

公司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全 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可内部调剂使用。本次对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 剂,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本次调剂前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含本次)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315.00	1,685.00	3,000.00	23,447.00
合肥常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1,960.00	1,960.00	7,960.00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6,531.73	-3,645.00	22,886.73	23,999.99
小计	27,846.73	–	27,846.73	55406.9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对象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芜湖常瑞(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注册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星路30号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夹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机械产品加工、制造与销售;房屋及相关设备租赁;仓储(除危险品)服务;股权投资;光伏发电、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名称:合肥常盛(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经济开发区浮莲路312号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模具销售;模具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仪器仪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指标

1.公司名称:芜湖常瑞(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9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888.97	111,507.04
负债总额	52,049.73	73,050.69
净资产	34,839.24	38,456.35
资产负债率	59.90%	65.51%
项目	2023 年度(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5,665.16	73,316.91
净利润	8,301.42	3,646.78

2.公司名称:合肥常盛(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9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878.15	19,498.44
负债总额	8,840.62	11,078.07
净资产	8,037.53	8,420.37
资产负债率	52.38%	56.82%
项目	2023 年度(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611.69	23,808.33
净利润	1,272.20	382.8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芜湖常瑞	浦发银行芜湖分行	担保	3,000.00	6个月
合肥常盛	华夏银行合肥银行营业部	担保	960.00	6个月
合肥常盛	广发银行肥西支行	担保	1,000.00	12个月

1、流动资产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借款人:芜湖常瑞

贷款人:浦发银行芜湖分行

借款金额:3,000.00万元人民币

借款期限:6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借款人:合肥常盛

贷款人:华夏银行合肥银行营业部

借款金额:960.00万元人民币

借款期限:6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借款人:合肥常盛

贷款人:广发银行肥西支行

借款金额:1,000.00万元人民币

借款期限:1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2、保证合同

保证人: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 浦发银行芜湖分行、华夏银行合肥银行营业部、广发银行肥西支行

主债权: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80,638.81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2023年度净资产比例为40.37%,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0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下午2点30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7日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佑刚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9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下午2点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7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何洪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次延期是对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行的合理调度和科学安排,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8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8月2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59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2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2.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4,53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383.67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5,152.3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0月21日出具了苏公W[2021]B096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硬质合金制品建设项目	23,318.31	15,000.00
2	牙轮钻头建设项目	18,788.79	18,788.7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00.00	8,4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3,000.00	23,000.00
合计		73,507.10	65,188.79

(二)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硬质合金制品建设项目”、“牙轮钻头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1	硬质合金制品建设项目	15,000.00	15,027.11	100.18%
2	牙轮钻头建设项目	18,788.79	3,546.22	18.87%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00.00	4,305.33	51.25%

注:1、硬质合金制品建设项目投入进度超过100%的原因:公司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理财,理财到期后产生的收益回归到该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专户所产生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一并用于项目投资。

2、牙轮钻头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包含已用银行承兑支付待置换资金。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包含待支付的工程施工合同尾款、质保金等各类款项后, 累计投入进度为62.56%。

4、“牙轮钻头建设项目”已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终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公告》。

(三)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精密零件建设项目”、“潜孔钻具、扩孔器建设项目”结项,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公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情况下,公司经审慎研究,拟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第一次延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延期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3年	2024年12月	2025年12月

注:2024年4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首次调整。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锐股份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及新项目延期的公告》。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大部分建设工作,但由于该项目还需增加研发设备且安装后尚需进行设备调试,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目标和项目质量,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一年,预计于2025年年底之前结项。

公司将充分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 尽快完成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续投入。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 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本次延期是对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行的合理调度和科学安排,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该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股票代码:002734　股票简称:利民股份　公告编号:2024-116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2月30日,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781.22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存款利息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尽快办理销户手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90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98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为9,8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债券期限为6年。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278号文同意,公司98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3月2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利民转债”,债券代码“128144”。

本次募集项目资金于 2021年3月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衡验字(2021)0002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0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1	年产12,000吨三乙膦酸铝原药技改项目	20,706.55	20,734.75
2	年产10,000吨水基化环境友好型制剂加工项目	13,133.50	12,529.02
3	年产500吨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新建项目	2,696.77	2,696.77
4	绿色节能项目	32,463.18	32,701.04
5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29,000.00
合 计		98,000.00	97,661.59

(二)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

鉴于 “年产12,000吨三乙膦酸铝原药技改项目”“年产10,000吨水基化环境友好型制剂加工项目”“年产500吨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新建项目”“绿色节能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投入,公司拟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

截至 2024年12月30日,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A